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审查稿)

项目名称：怀化市茂丰车辆服务有限公司机动车检测服务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怀化市茂丰车辆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6 年 9 月

宁夏智诚安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怀化市茂丰车辆服务有限公司机动车检测服务项目				
建设单位	怀化市茂丰车辆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谢景喜	联系人	吴丹		
通讯地址	怀化市南环路湖南怀化国际汽车城内（湖天南大道与锦溪南路之间）				
联系电话	18074599468	传 真	--	邮政编码	418000
建设地点	怀化市南环路湖南怀化国际汽车城内				
备案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质检技术服务 M7450	
占地面积(平方米)	4950		绿化面积(平方米)	804	
总投资(万元)	4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22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5.5%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6年9月		

1、任务由来

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家庭轿车拥有量直线上升，如此巨大的机动车拥有量，给车辆安全、环保检测、审验等带来巨大压力。针对这种情况，怀化市茂丰车辆服务有限公司拟投资 400 万元在怀化市鹤城区怀化市南环路湖南怀化国际汽车城内建设怀化市茂丰车辆服务有限公司机动车尾气检测项目，年检车规模为 30000 辆。项目拟于 2016 年 9 月竣工投产。该项目已于开工前告知怀化市环境保护局，2016 年 3 月 31 日怀化市环境保护局批示符合建站要求和条件，同意项目申报该项目，该项目为补办环评。

为了保证项目建设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七条规定：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按照下列规定对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实行分类管理：（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轻度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建设项目产生

的污染和对环境的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本项目编制报告表。根据环保局分类管理表上明确为做报告表。

建设单位于 2016 年 8 月委托国家环评持证单位宁夏智诚安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文件编制工作,并签订了工作合同书。我公司随即派出环评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及同类工程类比调查,在工程分析及调查研究基础上,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规范要求,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

怀化市茂丰车辆服务有限公司机动车尾气检测项目。

(2)建设单位:

怀化市茂丰车辆服务有限公司。

(3)项目性质:

新建。

(4)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建设所需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其中环保投资 22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5.5%。

(5)建设地点:

建设项目位于怀化市南环路湖南怀化国际汽车城内。

(6)项目占地面积及建筑面积:

公司占地面积 4950 m²。建筑面积 780 m²,其中环保检测车间 360 m²,办公楼 210 m²,服务大厅 210 m²。

(7)工程规模与建设内容:

本项目工程内容主要分为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共工程、环保工程四大部分。项目年检车规模为 30000 辆。项目按照《在用机动车排放污染物检测机构技术规范》(环发[2005]15 号)文件要求进行设计,现已建成机动车环保检测车间、办公楼、服务大厅等。

项目环保检测车间设有汽车尾气检测线 3 条,即重型柴油车尾气检测线 1 条;轻型汽油车检测线 1 条;柴、气油混合尾气检测线 1 条。项目建设组成见表 1。

表 1 项目建设组成一览表

项目	建设内容	现状	备注
主体工程	环保检测车间	建筑面积 360m ² , 单层轻钢结构, 设排气污染物检测线 3 条, 用于各类机动车尾气污染物排放指标的检测	
辅助工程	服务大厅	建筑面积 210m ² , 2 层轻钢结构, 主要用于业务办理, 含职工食堂	
	办公楼	建筑面积 210m ² , 2 层轻钢结构, 第 1 层为办公场所, 第 2 层为职工宿舍等	
公用工程	供热系统	冬季采用空调取暖	
	供电系统	引自鹤城区供电网, 站区设置 600kVA 变压器 1 台	
	供水系统	由怀化市自来水公司提供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设施	检测车间配有通风机 2 台	
	废水治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 个)预处理后,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1 个)预处理后, <u>均进入城市污水管网送至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太平溪如舞水</u>	
	噪声治理设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减震基础, 厂房隔声	
	固废治理设施	设置垃圾箱 6 个, 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绿化	绿化面积为 804 m ²	

(8) 主要配置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配备情况见表 2。

表 2 设施设备一览表

(1) 轻型汽油车排放线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工控机	研华	套	1	
2	液晶显示器	19 寸、32 寸	台	2	

3	控制系统	定制	套	1	
4	轴流风机	SFB5-4	台	1	
5	变频器	5.5KW	台	1	
6	测功机	DCG-3B	台	1	
7	尾气分析仪	FLA502	套	1	
8	转速计	VMT3000	套	1	
(2) 轻型柴汽混合排放线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工控机	研华	套	1	
2	液晶显示器	19寸、32寸	台	2	
3	控制系统	LUGDOWN/ASM	套	1	
4	轴流风机	SFB5-4	台	1	
5	变频器	5.5KW	台	1	
6	测功机	DCG-3B	台	1	
7	尾气分析仪	FLA502	套	1	
8	转速计	VMT2000	套	1	
9	不透光烟度计	FL-100	套	1	
(3) 柴油车排放线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工控机	联想	套	1	
2	液晶显示器	32寸	台	1	
3	控制系统	有力通	套	1	
4	不透光烟度计	FL-100	套	1	
5	转速计	VMT2000	套	1	

(9)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本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见表 3。

表 3 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新增数量	备注
1	总占地面积	m ²	4950	
2	建筑总面积	m ²	780	
其中	环保检测车间	m ²	360	
	服务大厅	m ²	210	
	办公楼	m ²	210	
3	检测车辆	辆/年	30000	
4	地上临时车位	个	40	
5	绿地率	%	17.5	
6	建筑密度	%	41.5	
7	容积率	-	0.16	
8	年工作日	天/年	250	
9	劳动定员	人	12	
10	总投资	万元	400	
11	电	KWh/年	600	
12	水	m ³ /a	270	

(10) 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厂区呈矩形。其中服务大厅位于项目西北部,办公楼位于项目东北部,环保尾气检测线车间位于厂区南部;职工宿舍位于办公楼 2 层,职工食堂位于服务大厅 1 层,露天停车场设在大坪内。具体详见附图二。

(11) 公用工程

①给排水

给水：项目用水由怀化市自来水公司提供，项目生产不用水。

生活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及食堂餐饮用水、办事人员生活用水、保洁用水量、绿化用水量。

职工生活及餐饮用水量：根据《湖南省用水定额》用水量（办公楼带食堂）按 80L/人·天计算，员工有 12 人，故日用水量为 0.96m³，年用水量为 240m³。

办事人员用水量：因本项目年检车辆预计达 30000 辆，年工作日 250 天，平均每日前来检测尾气车辆约 120 辆，每台车前来办事人员按 2 人计，因其流动性较强，其生活用水量按 2L/人·次计，本项目前来检测尾气的办事人员生活用水量为 0.48m³/d，120m³/a。

保洁用水量：使用拖布拖扫生产车间、服务大厅及办公楼地面用水，用水量按 0.3L/m²·d 计，项目建筑面积为 780 m²，则拖地用水量为 0.23 m³/d，年用水量 58.5m³/a。

绿化用水量：根据《湖南省用水定额》绿化用水量为 60L/m²·月，绿化面积为 804m²，则绿化用水量为 578.9m³/a、2.32m³/d。

综上，项目运营期日用水量为 3.99m³、年用水量为 997.4m³。

排水：生活污水及保洁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日排放量为 1.336m³，年排放量 334.8m³；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均进入城市污水管网进入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太平溪再流入舞水。

②供电

项目用电引自怀化市供电网，怀化市供电网可满足项目用电需求，项目年用电量为 600kWh。

③供热

项目生产不用热，冬季取暖采用电取暖。

(12)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检测人员 9 人，管理人员 3 人，年工作时间 250 天，实行每天 8 小时工作制度。

(13) 项目施工进度

项目目前准备试运行，属于补办环评手续。

(14) 工程拆迁

本项目不涉及拆迁。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现已建设完毕，场区内地表硬化较好，项目厂区周边主要为汽车销售公司。因此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环境问题主要为周边汽车销售公司产生的污染。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怀化市鹤城区位于湖南省西南部、怀化市中部、舞水下游，东、南与中方县接壤，西与芷江侗族自治县毗邻，西北与麻阳苗族自治县相接，东北与辰溪县相连。其地理坐标为：东经 $109^{\circ}47'14''$ - $110^{\circ}05'18''$ 、北纬 $27^{\circ}27'10''$ - $27^{\circ}31'06''$ 。东西宽 30km，南北长 40km。总面积 728.8km^2 。

建设项目属怀化市鹤城区管辖，位于怀化市南环路湖南怀化国际汽车城内。具体地理位置详见附图一。

2、地质地貌

项目所在地为丘陵地形，地表面大部分为土层覆盖，其地质结构为单一斜构造，岩层总体倾向东南，局部因揉褶强烈，产状较零乱，总体较平缓。场地内未发育大的褶皱构造和断裂构造。岩体浅部节理裂隙发育，岩体较破碎，深部岩体完整。场地地层主要由二叠系和第四系地层组成，主要为灰岩、泥质灰岩、泥灰岩和粘性土。

根据《湖南省区域地质志》（1988年）之地质构造图，本地及其附近无大型断裂地质构造分布，工程地质情况良好。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项目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小于 $0.15g$ ，地震动反映谱特征周期为 $0.35s$ 。地震基本烈度小于 VI 度。

3、水文

鹤城区境内地表水系发达，溪流众多，南、北部溪流属舞水水系，统属沅水水系。境内河流总长 320km，河床坡降大，水流湍急，水力资源丰富，洪、枯水期水位、水量变化明显。区域内主要河流为舞水及太平溪。舞水河为沅江一级支流，发源于贵州瓮安县内 1100 米高峰，于黔城汇入沅江，全长 444km，平均坡降 1.26% 。舞水自鹤城区河西街道办事处方石坪村黄坡园进入鹤城区境内，自西向东再转向南流，于河西街道办事处坳背村河沙塘三角滩电站出境，境内干流长 26km。根据水文监测资料，舞水鹤城区池回段主要水文参数如下：

历年最大流量 $4610\text{m}^3/\text{s}$	常年平均流量 $176.7\text{m}^3/\text{s}$
枯水期流量 $94.4\text{m}^3/\text{s}$	最枯（一月份）多年平均流量 $67\text{m}^3/\text{s}$
最高洪水位 195.53m	最低枯水位 176.81m

丰水期 4~8 月

枯水期 12~3 月

与本项目有关的地表水体为太平溪。

太平溪为舞水主要一级支流，发源于中方县花桥镇火马塘村金鸡沟，流经聂家村乡、下坪乡、泸阳镇，于鹤城区石门乡双村入境，自东北向东南流经鹤城区城区，于盈口乡井坪村小江口汇入舞水，流域面积 362k m²，干流长 48.2km，干流平均坡降 2.61‰。太平溪流经怀化市城区长达 18km。

太平溪流域无水文实测资料。根据舞水上游芷江水文站（其控制流域面积 8215km²）1954 年至 2001 年水文实测资料按面积比例修正移用，太平溪鹤城区段多年平均流量 6.31m³/s，多年年平均径流量 1.99 亿 m³，历年最大年平均流量 11.3m³/s（1954 年），历年最小年平均流量 3.76m³/s（1989 年），历年最大月平均流量 30.5m³/s（1954 年 7 月），历年最小月平均流量 1.23m³/s（2000 年 1 月），历年最小枯水流量 0.0736m³/s（1981 年 12 月 8 日）。

根据《湖南省主要水系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DB43/023-2005），舞水怀化段属景观娱乐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太平溪水体功能未作规定，参照汇入河流舞水水体功能，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4、气候、气象

本区域属中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具有气候温和、四季分明、热量充足、雨季集中、降水充沛等特点。根据怀化市气象局提供的气象资料，区域地面气象要素特征如下：

区域多年年平均气温 16.5℃，多年年平均降水量 1370.0mm，多年年平均气压 986.6hPa，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82%，多年年平均日照时数 1476.7h，多年年平均无霜期 288d，多年年平均雾日 45d，多年年平均风速 1.7m/s。主导风向随季节变化明显，春季盛行 NNE 风，夏季盛行 SSW 风，秋季盛行 NE 风，冬季盛行 NE 风。全年盛行风向以 NE 为主，频率 17.4%。静风频率较高，年出现频率达 25.6%。

5、土壤、植被及生物多样性

项目所在地属怀化市鹤城区城郊区，人为开发程度高，工程区土壤主要为板、页岩发育的红壤、黄壤；本区域植被以人工种植的树木、花草为主；陆生动物主要为鸟类、蛇类、鼠类等。

评价区域内目前没有发现国家重点保护动植物品种。

社会环境简况:

怀化市位于湖南省西南部，鹤城区为怀化市的政治、经济、文化及交通中心，地处湘西、川南、黔东、鄂西、桂北五省边境地区中心地带，素有“滇黔门户，全楚咽喉”之称，今有湖南“西大门”之美誉。是湖南省重点发展的五大中心城市群之一。根据怀化市总体发展规划，到 2020 年怀化市城区将发展成为 60 万人口的中等城市。

怀化市区交通十分便利，湘黔、枝柳铁路及 209、320 国道贯穿区内，223、312 省道在此交汇，舞水及支流太平溪流经城区，渝怀铁路、沪昆高速公路怀化段已经开通，芷江机场现已通航。是全国 21 个交通枢纽城市之一。

鹤城区位于怀化市中部，是怀化市政治、经济、交通、文化和金融中心。商贸流通业十分发达，市场体系完善，建有副食、家电、成衣、布匹、汽配等专业、综合性批发市场，商品辐射周边县、市，是湖南西部地区最大的物资集散中心。经 2015 年乡镇区划调整后，鹤城区辖 7 个街道、1 个镇、2 个乡，共 57 个社区、64 个村。分别为：坨院街道，迎丰街道，红星街道，城中街道，城北街道、河西街道、城南街道、凉亭坳乡，黄金坳镇，盈口乡。总面积 665.99 平方公里，根据《鹤城区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公报》，2015 年全年年末常住总人口 60.79 万人，全年末总户数 154633 户，年末户籍总人口 381053 人。其中，男性 193272 人，女性 187781 人，性别比（女=100）为 102.92；全区 2015 年出生 5876 人，出生率为 15.56%，农业人口 138385 人，非农业人口 242668 人。

据统计，全年完成全区生产总值 286.49 亿元，同比增长 8.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9.54 亿元，增长 3.7%；第二产业增加值 80.69 亿元，增长 8.1%；第三产业增加值 196.26 亿元，增长 9%。三次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为 3.3:28.2:68.5。人均生产总值 47190 元。

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是怀化市创建生态示范市的重点工程，位于怀化市湖天开发区黄花坪，总投资 1.7 亿元，占地 53 亩，采用二段生物接触氧化法工艺，设计处理能力 10 万 m³/d。工程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污水处理、截污管网和污水提升三个部分。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 2008 年 5 月正式运营。

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包括：城北组团、城中组团、迎丰组团和湖天组团等区域，太平溪截污干管起于三眼桥，终于黄花坪，舞水截污干管始

于舞水一桥东岸南侧约 200m 处 A26 号排放口，终于怀化市第一汽车修理厂处。
本项目位于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中所列的“湖天组团”内，属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布局图及污水管网布设图详见图 4、图 5。

建设项目属怀化市鹤城区管辖，场址位于怀化市南环路湖南怀化国际汽车城内。拟建项目东面紧邻正在建设中的怀化市广汽传祺有限公司，怀化市锦溪南路距项目 110m，120m 远为永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场址南面为空地，200m 远为茅垄湾居民点，铁路距项目 450m，怀化绕城高速距项目 650m；西面靠近恒信奥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湖天南大道距项目 1.3km，西南方向 750m 为怀化市高铁站；北面为长安马自达 4S 店，怀化市南环路距项目 350m。

项目所在地评价范围内无国家重点保护文物保护单位及重要人文景观。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鹤城区,由于监测至今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与监测时相比基本不变。故引用《怀芷快速干道(湖天大道至舞水大桥东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现状监测数据进行评价。

(1) 监测点位:在怀化市城南廉租房小区设置1个监测点,监测点位于本项目西面1.5km,具体位置见附图三。

(2) 监测频次:7天。

(3) 监测项目:SO₂、NO₂、PM₁₀、TSP。

(4) 监测时间和频率:2016年7月20日至7月26日,连续7日。

(5) 评价标准: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6) 评价方法:本次评价采用超标率、最大超标倍数法进行评价。

表4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评价结果统计表 单位:mg/Nm³

监测地点	项目	日均值				小时值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TSP	SO ₂	NO ₂
城南廉租房小区(湖天大道西侧)处	平均值	0.017	0.023	0.116	0.10	0.016	0.022
	最大值	0.022	0.027	0.12	0.11	0.025	0.029
	最小值	0.012	0.021	0.11	0.09	0.009	0.019
	超标率(%)	0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倍)	0	0	0	0	0	0
二级标准值		0.15	0.08	0.15	0.3	0.5	0.2

由表4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的监测因子TSP、SO₂、NO₂、PM₁₀日平均浓度均达到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鹤城区,由于监测至今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与监测时相比基本不变。

故引用《怀芷快速干道（湖天大道至舞水大桥东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现状监测数据进行评价。

①监测时间：2016年7月20日~7月22日。

②监测断面：根据对项目现场调查，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为太平溪和舞水河，故设置2个监测断面，即SW1位于道路太平溪桥上游100m处；SW2位于太平溪入舞水河下游500m处。监测断面见附图三。

③监测项目

监测项目：pH、悬浮物、COD、BOD₅、总磷、总氮、氨氮、石油类、粪大肠菌群等九项。

④监测频次：监测一期，连续监测3天，每天1次。

⑤评价标准及评价方法

太平溪（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排污口至舞水河口断面）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舞水河（包茂高速桥至三角滩电站大坝河段）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本次评价采用超标率、最大超标倍数法进行评价。

表5 地表水水质现状监测与评价结果统计 单位：mg/l（pH值除外）

监测断面	监测项目	pH值	SS	COD	BOD ₅	总磷	总氮	NH ₃ -N	石油类	粪大肠菌群 (个/L)
SW1	7月20日	7.43	7	8	0.5ND	0.098	0.44	0.290	0.04ND	9200
	7月21日	7.75	12	7	0.5ND	0.098	0.35	0.863	0.04ND	5400
	7月22日	7.09	19	8	0.5ND	0.076	0.41	0.183	0.04ND	9200
	超标率(%)	0	0	0	0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0	0	0	0
GB3838-2002中IV类标准		6-9	80	30	6	0.3	1.5	1.5	0.5	20000
SW2	7月20日	8.19	4	5ND	0.5ND	0.060	0.40	0.843	0.04ND	3500
	7月21日	8.07	20	5ND	0.5ND	0.060	0.33	0.183	0.04ND	2400
	7月22日	7.82	18	5ND	0.5ND	0.060	0.38	0.843	0.04ND	3500
	超标率(%)	0	0	0	0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0	0	0	0
	GB3838-2002 中 III类标准	6~9	80 ^①	20	4	0.2	1.0	1.0	0.05	10000

注：①SS（悬浮物）标准参照《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水作”标准。

由表 5 可知，太平溪评价区域内各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舞水评价区域内各监测因子均符合《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表 1 之III类标准；悬浮物指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表 1 之“水作”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项目所在地的声环境现状及周围环境特征，本评价范围内共布设 4 个噪声监测点，即 N1 厂界北面 1m 处，N2 厂界西面 1m 处，N3 厂界南面 200m 处，N4 厂界东面 1m 处，监测点位位置具体详见附图三。

监测因子：连续等效 A 声级。

监测时间与频次：委托湖南华科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2016 年 8 月 11 日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间各测一次，每次监测时间不少于 10min。测量方法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相关要求进行。监测结果统计如表 6 所示。

表 6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统计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测试结果/Leq【dB(A)】	
		昼间	夜间
N1 厂界北	2016.08.10	51.9	40.2
	2016.08.11	51.4	41.7
N2 厂界西	2016.08.10	52.2	42.1
	2016.08.11	53.9	41.6
N3 厂界南 200m	2016.08.10	52.1	43.3
	2016.08.11	52.1	42.6
N4 厂界东	2016.08.10	50.5	42.5
	2016.08.11	50.7	43.7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60	50

由表 6 可知，项目所在地的昼间环境噪声值低于 60dB（A），夜间环境噪声值低于 50dB（A），昼间、夜间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项目所在地区为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保护目标为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应符合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2、水环境保护目标：项目所在地区为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确保太平溪水域（功能区类型为工业用水区）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确保舞水水域（功能区类型为景观娱乐用水区）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

3、声环境保护目标：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功能为 2 类区，保护目标为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应符合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4、固体污染物不成为危害区域环境的新污染物。

具体环境保护目标详见表 7。

表 7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距离 (m)	环境特征	保护等级	备注
地表水	新建太平溪桥上游至舞水河口	N~S向 全长1.7km	工业用水区	GB3838-2002Ⅲ类	位于项目西面 2.9km
	舞水河太平溪入口至下游500m	N~S向 全长500m	景观娱乐用水区	GB3838-2002Ⅲ类	位于项目西南面 3.9km
大气环境	茅垄湾居民点	S200m	5户约17人	GB3095-2012 二级	
声环境	茅垄湾居民点	S200m	5户约17人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评价适用标准

<p>环 境 质 量 标 准</p>	<p>(1) 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2) 地表水环境：太平溪、舞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表 1 之Ⅲ类标准； (3) 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p>
<p>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p>	<p>(1) 废气：营运期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之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之三级标准。 (3) 噪声：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18)中的 2 类标准； (4) 固废：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中的有关规定。</p>
<p>总 量 控 制 指 标</p>	<p>本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外排，外排污染物属于国家“十三·五”总量控制指标范围内的污染物主要为外排生活污水中排放的 COD、氨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u>进入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至太平溪进入舞水</u>，根据《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指导意见》中“废水排入城市污水处理设施或其它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排污单位，对其分配的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不计入区域总量控制指标中。”因此建设单位拟与工业园污水处理站签订污染物排放协议即可。</p>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已建成，按照《在用机动车排放污染物检测机构技术规范》（环发[2005]15号）文件要求对送检车辆进行检验，主要工作流程为车辆登陆、尾气检测审核等，具体检验流程如下：

车辆登陆：登录时由送检人员提供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定期检验表、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副本）。如果是旅游客车、公路营运载客汽车、大型非营运载客汽车和危险化学品运输车的，还需要提交当天行驶记录仪的《状态曲线图》。经登录员初审符合要求时，将机动车的有关信息输入机动车安检系统中。

机动车登录时需输入的信息有：号牌编号、车主（单位）名称、号牌种类、车辆类型、前照灯制、厂牌型号、燃料类别、检验类别、驱动形式、检验项目、驻车轴、发动机号、VIN（或车架）号、出厂日期、初次登录日期、登录日期、检验日期以及登录员的姓名。

尾气检测：检测员检查单据和行驶本，由检测员开车进行尾气检测，尾气检测采用简易工况法进行检测，检测时间约为195秒，测试工况用底盘测功机模拟机动车加速、减速、等速、怠速等各种工况过程，通过废气分析仪测量机动车在各个工况排放的废气“浓度值”，再通过机动车废气流量分析仪（俗称流量计）测量机动车在各个工况的废气排放量，最终通过计算得出各种污染物每公里的排放质量（g/km）。测试机动车工况全面，真正反映车辆实际行驶时的排放特征，准确率高。项目尾气检测采用NHA-506型五组分汽车尾气检测仪，检测项目主要为CO、HC、CO₂、NO_x和O₂，检测准确率高。

审核：对于检验完毕且合格的车辆需对检验结果进行数据审核，对于台试有质疑或无法进行线内检验的车辆需进行路试后重新审核；对审核合格、不需维护的车辆直接颁发签章；对于审核合格、建议维护的车辆由送检人签字后颁发签章。

路试：通常只对无法上线检验的车辆及线内检验结果有质疑的车辆进行，路试检测内容主要有行车制动和驻车制动两项，在相关管理部门有要求时对全时四驱车辆等无法上线检测车速表指示误差的车辆进行。

项目运营期检测程序固定且使用的检验设备没有污染物排放，故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为机动车检验行驶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汽车尾气以及工作人员办公生活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及生活垃圾。

项目运营期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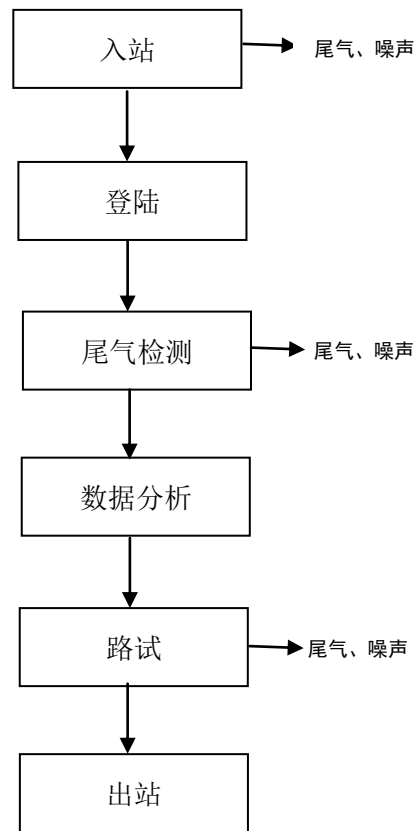


图 1 运营期主要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主要污染工序:

施工期:

项目已建成，施工期污染工序已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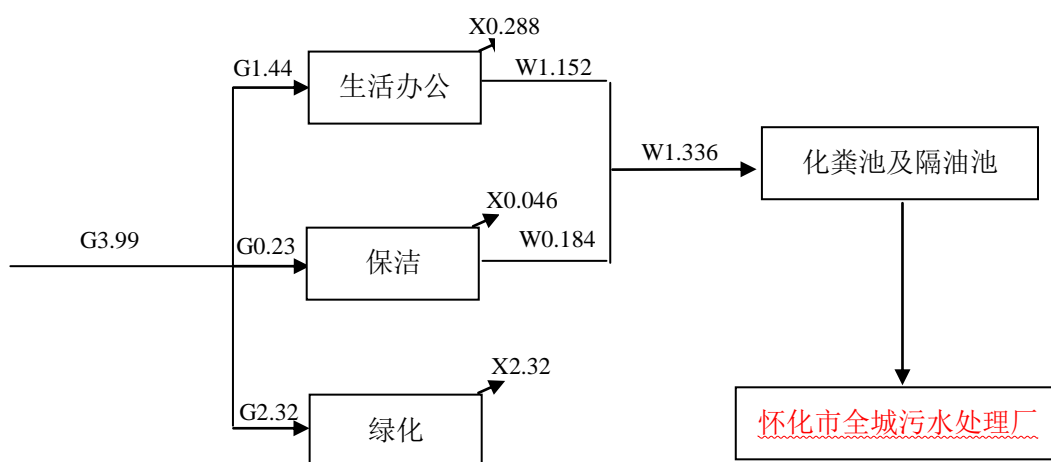
营运期:

(1)废气：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来源于检测车辆在启动时的怠速和慢速行驶排放的汽车尾气及食堂油烟废气。

①汽车尾气：本项目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SO_2 、 CO 、 NO_x 、 HC 等。本项目机动车排放尾气排放量为 SO_2 ：0.436kg/a， CO ：122.018 kg/a， NO_x ：15.476 kg/a， HC ：24.170 kg/a。（具体来源见环境影响分析章节）

②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的食堂烟气采用专用管道收集引至高空排放，项目油烟排放浓度为 $1.35\text{mg}/\text{m}^3$ ，年油烟排放量 2.7kg。（具体来源见环境影响分析章节）

(2)废水：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336\text{m}^3/\text{d}$ ， $334.8\text{m}^3/\text{a}$ 。项目水平衡见图 2：



注：G 供水、X 消耗水、W 污水；单位： m^3/d

图 2 项目水平衡图

(3)噪声：主要来自于检测汽车噪声。车辆加速形式车外噪声值约为 74~84dB (A)。

(4)固体废物：本项目只进行车辆尾气检测，即将收集的车辆尾气进行检测是否达标即可，检测不达标的车辆不在本项目内进行修改，因此本项目无废油、废

抹布等固废或危险固体废物产生。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8.4kg/d，年产生量约为 2.1t。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mg/Nm ³ 或 (mg/L) 及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Nm ³ 或 mg/L) 及排放量 (t/a)
大气污 染物	检测 车间	SO ₂	0.436kg/a	0.436kg/a
		CO	122.018kg/a	122.018kg/a
		NO _x	15.476kg/a	15.476kg/a
		HC	24.170kg/a	24.170kg/a
	食堂	油烟	4.5kg/a	2.7kg/a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废水量	334.8m ³ /a	334.8m ³ /a
		COD	350/0.117	300/0.100
		BOD ₅	200/0.067	150/0.050
		NH ₃ -N	32/0.011	30/0.010
		SS	300/0.100	250/0.084
固体 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2.1t/a	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填埋 场填埋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车辆噪声，在加强厂界绿化后的前提下，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其他	无			
<p>主要生态影响：</p> <p>项目土建施工已完毕，已进行构筑物建设、道路硬化等工作。建设单位在工程完工后应厂区进行有规划的绿化工作，如在职工宿舍周边进行绿化等，一定程度上缓解了项目对生态环境所造成的不利影响。其营运期对生态环境影响小。</p>				

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基本已建成，现已建成机动车环保检测车间、办公楼、服务大厅等，尚未投产运营。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环境影响来自运营过程中排放的废气、噪声以及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与生活垃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项目大气污染源主要为检测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和食堂油烟。

①汽车尾气

项目年检测各种机动车辆 3.0 万辆，年工作时间 250 天，则平均每天检测 120 辆各类型车辆，根据类比调查：“北京市重型柴油车保有量占机动车保有量的 4%”【中国环境报（2016 年 7 月 8 日）】（注：根据相关资料显示，有的县市为 3%，本项目取 4%）。汽车尾气主要是指汽车在厂区内及检测车间内行驶时，汽车怠速及慢速（ $\leq 5\text{km/h}$ ）状态下排放的尾气。鉴于项目地处空旷地带，空气对流量大，除环保检测车间和安全检测车间为半密闭结构车间且产生大量尾气外，其他环节皆发生在开放性区域，易于尾气扩散，所以这一部分尾气对周围的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故本次评价只对项目检测车间汽车尾气进行评价。本项目检测汽车在检测线上运行速度取 5km/h ，运行时间为 3min ，根据调查在该运行状态下汽车的平均耗油速率为 0.10L/km 。项目检测规模：汽油车 2.88 万辆，重型柴油车 0.12 万辆。年工作 250 天，日工作时长 8h。

根据《排污系数速查手册》，机动车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系数如表 8 所示：

表 8 机动车排放尾气排放系数（g/km. 辆）

机动车（汽车）	SO ₂	CO	NO _x	HC
以汽油为燃料	0.295	169.0	21.1	33.3
以柴油为燃料	7.8	8.4	9.0	6.0

①每辆汽车在检测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污染物的量由下式计算：

$$g=f*M$$

其中：M=m*t

f——大气污染排放系数 g/L;

M——每辆车在检测过程中的耗油量 L;

t——运行时间, 180s;

m——平均耗油速率, 约 0.1L/km, 按照车速 5km/h 计算, 可得 1.39×10^{-4} L/s。

②尾气检测车间体积及单位时间换气次数, 计算单位时间废气排放量, 再按照污染排放速率, 计算各污染排放浓度, 计算方法如下:

$$C=10^6 \cdot G/Q$$

其中 $Q=n \cdot V$

式中: n=单位时间换气次数, 本项目取 12 次/h;

V——检测车间体积, m^3 ;

G——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C——污染物排放浓度, mg/m^3 。

尾气检测车间面积 $400 m^2$, 室内空间净高 7 米, 共一层, 其体积约为 $2800 m^3$ 。

运用上述方法计算机动车车间废气源强与产生浓度, 其结果见表 9。

表 9 机动车排放尾气排放量一览表

车型		污染物名称	SO ₂	CO	NO _x	HC
汽油车 (2.88 万辆/a)	每辆车产生量 (g/辆)		0.007	4.228	0.528	0.833
	年产生量 (kg/a)		0.202	121.766	15.206	23.990
柴油车 (0.12 万辆/a)	每辆车产生量 (g/辆)		0.195	0.210	0.225	0.150
	年产生量 (kg/a)		0.234	0.252	0.270	0.180
全部车辆 (3 万辆/a)	年总产生量 (kg/a)		0.436	122.018	15.476	24.170
	产生速率 (kg/h)		0.0011	0.3050	0.0387	0.0604
	产生浓度 (mg/m^3)		0.033	9.077	1.152	1.798

经计算, 本项目机动车排放尾气排放量为 SO₂: 0.436kg/a, CO: 122.018 kg/a, NO_x: 15.476 kg/a, HC: 24.170kg/a。计算结果见表 9。

机动车尾气排放属于无组织排放, 对项目区域空气质量可造成一定的影响。由于机动车尾气易于扩散, 且本项目机动车尾气排放量相对较小, 同时本项目地面停车场地势开阔, 空气对流性强, 机动车尾气对大气环境的影响不明显。建议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a、机动车尾气属于无规律间歇性排放，本项目应采取加强营运管理措施，使车辆导入导出顺畅，**厂区应设置各车间标识牌，车辆走向导流标志等**，尽量减少机动车怠速时间及**车辆运行距离**，以减少机动车废气排放。

b、项目检测车间进出口为敞开式，在检测车间设置排风扇 3 台，每台风量为 2000m³/h，进行强制排风，防止机动车在检测车间的聚集。

c、由于汽车排放的有害气体可刺激人们的鼻、眼、呼吸道等器官；引发头疼、晕眩等症状，严重时导致眼、鼻、肺疾病甚至癌症。因此汽车尾气污染对检测工作人员的健康具有潜在的、长久的危害。为此，本评价建议在检测检测车间除使用排风扇之外，对检测人员还应设置隔离间，同时配备有质量安全标志 QS 标志或者安全防护认证 LA 的活性炭类口罩为宜。

综上所述，本项目采取以上措施后，机动车尾气对项目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②食堂油烟

食堂基准灶头数为 1 个，灶头排风量为 2000m³/h 计，年工作日 250 天，日工作时间约 4h，年油烟排放量 200 万 m³，小型餐饮店油烟排放系数为 3~6g/h，本项目排放系数取 4.5g/h，根据 $W=y*h*k$ ，油烟排放量为 4.5kg/a，油烟产生浓度为 2.25mg/m³，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本食堂规模属小型，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mg/m³，建议建设单位安装油烟去除率 60%的油烟净化器，经净化后的食堂烟气采用专用管道收集引至高空排放，排放浓度 1.35mg/m³，年油烟排放量 2.7kg。详见表 10。

表 10 营运期食堂油烟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灶头	排风量	油烟产生浓度	油烟产生量	净化装置效率	油烟排放浓度	油烟排放量
1	2000m ³ /h	2.25mg/m ³	4.5kg/a	60%	1.35mg/m ³	2.7kg/a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外排。因此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职工及办事人员所产生的生活污水。

由给排水分析知，本项目营运期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及保洁废水）排放量为 1.336m³/d，334.8m³/a，主要污染物及其浓度为 COD：350mg/L、BOD₅：200mg/L、NH₃-N：32mg/L、悬浮物：300mg/L。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污染物浓度可降至 COD：300mg/L、BOD₅：150mg/L、悬浮物：250mg/L、NH₃-N：30mg/L。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及隔油池预处理后，经城市污水管网排至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处理，经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太平溪至舞水。本项目废水水质经预处理后符合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见表 11。

表 11 废水水质水量表

类别	水量 (m ³ /d)	COD (mg/L)	BOD ₅ (mg/L)	SS (mg/L)	NH ₃ -N(mg/L)
设计进水水质	--	400	150	250	30
生活污水	1.152	300	150	250	30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经以上采取以上措施处理后，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声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机动车在检测过程中产生的车辆噪声以及通风机的噪声。根据类比，项目主要噪声源的噪声值列表于表 12。

表 12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单台噪声源
1	小型车	70
2	中型车	75
3	大型车	80
4	通风机	50

在检测线上受检的车辆以及车间中多个噪声源叠加的综合噪声计算公式如下：

$$Leq_{总}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eq_i} \right)$$

式中：LA ——多个噪声源叠加的综合噪声声级，dB (A)；

Li ——第 i 个噪声源的声级，dB (A)；

n ——噪声源的个数。

依据表 12 中数据计算，项目车间内各检测线综合噪声源强详见表 13。

表 13 项目各检测线综合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噪声源设备	综合噪声值
1	轻汽检测线	小型车一台、通风机一套	70

2	轻柴检测线	中型车一台、通风机一套	75
3	重柴检测线	大型车一台、通风机一套	80
环保检测车间综合噪声			81.5

项目正常运行期间，噪声源主要为环保检测车间内来往车辆的噪声和通风机噪声，噪声源强为 50~80dB。项目检测车辆及通风机均集中设于环保检测车间内，可视整个车间为点声源，其向外传播的过程中，可近似认为半自由声场中扩散。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推荐的噪声户外传播衰减计算的替代方法，即用 A 声级计算，其计算公式如下：

$$L_A(r) = L_A(r_0) - (A_{div} + A_{bar} + A_{atm} + A_{exc})$$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

$L_A(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dB；当 $r_0=1m$ 时， $L_A(r_0)$ 即为源强；

A_{div} ——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

$$A_{div} = 20 \lg(r / r_0)$$

A_{bar} ——遮挡物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

A_{atm} ——空气吸收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

A_{exc} ——附加 A 声级衰减量，dB。

为避免计算中增大衰减量而造成预测值偏小，计算时忽略 A_{atm} 和 A_{exc} 。

项目环保检测车间综合噪声为 81.5dB(A)，详见表 13。项目拟采用对检测车辆底座加装减振措施，通风机出口要加消音器等降噪措施，另外项目围墙及车间墙壁起到一定的隔声降噪效果，项目采取的降噪措施及遮挡物隔声引起的降噪效果可达 12dB(A) 以上(即检测车间出墙后综合噪声为 69.5 dB(A))。检测车间噪声靠空间距离的自然衰减，其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14。

表 14 项目噪声对预测点的贡献值预测结果一览表

噪声值		预测点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检测车间	与预测点距离/m	23.5	12	3.5	78
	贡献值 dB(A)	42.1	47.9	58.6	31.7
标准值 dB(A)		昼间≤60			

由以上预测结果可知，项目产生的噪声采取相关减振措施、建筑物隔声、距离的自然衰减，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和北侧昼间噪声贡献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之 2 类标准的要求。项目夜间不运营，区域声环境可恢复至环境本底值。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的敏感点主要为南面的茅垄湾居民点。敏感点处噪声预测值如表 15 所示。

表 15 项目周边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噪声值		预测点	茅垄湾居民点
			与预测点距离/m
检测车间		贡献值 dB(A)	23.5
		背景值 dB(A)	52.1
		预测值 dB(A)	52.1
		标准值 dB(A)	昼间≤60

备注：本项目夜间不营业，因此本评价仅预测昼间噪声。

由以上预测结果可知，项目噪声经采取相关减振措施、建筑物隔声、距离衰减后，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较小，昼间环境噪声均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

由上可知，项目营运对周边声环境以及敏感点影响不大。但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为降低生产噪声对职工的影响，项目应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此外，项目运营期间车辆进出时鸣笛、启动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因此，车辆进出检测站应禁止鸣笛，并限速行驶。同时，项目可通过植树绿化的方法，降低车辆进出检测站造成的噪声影响。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该项目建成后垃圾主要来源于职工办公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主要由易腐有机物、塑料、纸类等构成，此类垃圾在生活垃圾中数量占居首位，而且成分最为复杂，其构成受时间和季节变化影响大。

职工生活垃圾排放系数取 0.5kg/人·天，该公司营运后劳动定员为 12 人，工作日以 250 天计算，则项目营运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0kg/d，年产生量约为

1.5t；因本项目年检车辆预计达 30000 辆，年工作日 250 天，平均每日前来检测尾气车辆约 120 辆，每台车前来办事人员按 2 人计，办事人员生活垃圾排放系数取 0.01kg/人·天，则项目营运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4kg/d，年产生量约为 0.6t。合计生活垃圾总量为 8.4kg/d，年产生量约为 2.1t。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送到怀化市垃圾填埋厂进行集中处理，因此固体废物对项目所在地和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三、清洁生产分析

清洁生产是指在生产全过程和产品全周期中持续地运用整体预防污染的战略，达到减少对人类和生态环境的危害，也就是以清洁的原料、清洁的生产过程为基础，生产清洁的产品，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并从优化工艺、改进设备、加强管理等方面入手，通过降低生产中的能耗、物耗，达到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降低排污的目的。

清洁生产有两大目标：一是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二是减少废物和污染物的生成和排放。清洁生产的具体内容包括使用清洁的能源，采用清洁的生产过程，不使用有害原料，促进物料再循环，清洁生产的产品应该是易处理、易降解的。

综上所述，本项目制度规程的完善程度、污染物治理措施效果等方面具有清洁生产的特点，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

四、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

(1) 是执行《大气污染防治法》规定的需要。

2016年1月1日正式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三条规定，在用机动车应该按照国家或者地方的有关规定，由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定期对其进行排放检验。经检验合格的，方可上道路行驶，未经检验合格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不得核发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标志。本项目作为怀化市汽车尾气环保检测线，是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定，推动机动车排气环保程序落到实处的必要手段。

(2) 是控制主要污染物减排的需要。

汽车尾气是城市的主要空气污染物，其主要污染物包括一氧化碳、碳氢化合物和氮氧化物。本项目开展汽车尾气环保检测，是作为怀化市鹤城区控制机动车排气污染的重要抓手，是控制一氧化碳、碳氢化合物和氮氧化物等主要污染物减排的必要途径。

(3) 是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的需要。

随着怀化市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汽车数量增长较快，汽车尾气产生的危害也愈加突显，尾气排放已成为城市空气污染的重要原因之一。为有效改善空气环境质量，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怀化市推进市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汽车尾气环保检测项目则作为市区大气污染防治的有效手段之一，是控制机动车制造污染、改善城市环境的有效途径，为怀化市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保驾护航。

(4) 是建设怀化市鹤城区开放商贸之城的需要。

鹤城得天独厚的区位和交通优势，使其拥有非常活跃的人流、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其作为湖南省重点建设的八大物流园区之一，正努力建设“国家二级、全省一级物流节点城市”。而这样一个开放商贸之城的建立离不开完善的服务设施体系，怀化市茂丰车辆服务有限公司机动车尾气检测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树立生态环保效应，共同完善鹤城区关于打造“物流节点城市”的配套基础设施架构。

五、选址合理性分析

(1) 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属怀化市鹤城区管辖，项目位于怀化市南环路湖南怀化国际汽车城内。项目为小型企业，主要从事车辆质检技术服务，符合怀化市总体规划。

(2) 交通

项目东距怀化市锦溪南路 110m，北距怀化市南环路 350m，西距湖天南大道距项目 1.3km，南距怀化绕城高速 650m，西南方向 750m 为怀化市高铁站，因此项目对外交通十分方便。

(3) 环境保护角度

①在正常生产情况下，本工程经采取有效污染治理，对评价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对关心目标影响较小，区域环境质量不会发生明显的变化，符合该地区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②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表明，拟建项目所在地的大气监测因子日平均浓度均达到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要求；评价范围内太平溪地表水各评价因子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II 类水质要求，舞水地表水各评价因子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II 类水质要求；区域声环境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

③项目选址地处空旷地带，有利于废气的扩散。

综上，本项目选址符合怀化市城市总体规划要求。拟选厂址交通便利，水电

供应有保障，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保持较好，工程布局分区明确，紧凑合理，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外排污染物对区域环境影响不大，区域环境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本评价认为在项目落实环保设施的前提下，项目选址从环保角度分析可行。

六、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1) 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版)，属于鼓励类中：“十六、汽车 10、汽车产品开发、试验、检测设备及设施建设”及“三十一、科技服务业 6、分析、试验、测试以及相关技术咨询与研发服务，智能产品整体方案、人机工程设计、系统仿真等设计服务”，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七、总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合理规划，减少检测车辆在厂内行驶路程，符合现行防火安全、卫生、环保等标准规范的规定，达到分区明确、布置紧凑，节约用地，项目厂房间的平面布置满足项目工艺流程要求且方便车辆运行。

综上所述，本项目平面布置合理的。

八、“三同时”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应落实各项环保投资，使各项治理措施达到设计要求，确保环境保护设施执行“三同时”。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见下表16。

表16 “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类别		验收内容		验收监测	
		验收项目	效果及要求	监测布点	监测项目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 个、隔油池 1 个	达到 GB8978-1996 中表 4 之三级标准	总排污口	流量、pH、COD、BOD ₅ 、NH ₃ -N、SS、粪大肠菌群
废气	汽车尾气	3 台排风机、绿化、车间进出口敞开	达到 GB16297-1996 表 2 之二级及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车间外东、南、西、北 1m	HC、CO、NO ₂ 、TSP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及管道	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排烟口	油烟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 数个	生活垃圾定期收集至怀化市垃圾处理场卫生填埋	/	/

噪声	车辆噪声	隔声、绿化	达到GB12348—2008)2类标准	场界外 1m 处东、南、西、北各 1 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	------	-------	---------------------	----------------------	-----------------

九、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22万元，占总投资的5.5%，环保投资见下表17。

表1 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防治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设施	汽车尾气	车间设置排风扇 3 台, 每台风量 2000m ³ /h、人员设置隔离间、口罩等	6.0
废水治理设施	生活污水	化粪池、隔油池各一个	2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	生活垃圾	厂区放置可移动垃圾桶 4 个, 集中收集后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填埋	2
噪声治理设施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对已购设备进行减振、隔声降噪等, 对服务大楼进行隔声处理	5
厂区绿化	绿化面积 804m ²	—	7
总计			22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 效果
大气污 染物	检测车间	SO ₂	车间设置换气扇、人员设置隔离间、口罩等	GB16297-2012 中表 2 之二级及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及相关规定
		CO		
		NO _x		
		HC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 <u>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经排入太平溪至舞水</u>	GB8978-1996 中表 4 之三级标准。
固体 废物	职工办公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填埋	不外排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车辆噪声，项目对服务大厅进行隔声处理措施，并加强厂界绿化后，厂界噪声排放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其他	无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结合现场踏勘情况，项目占地面积小，其附近野生树木植被较少，无文物保护单位及重要自然景观等环境敏感点，其运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p> <p>项目运营期内，建设方加强对项目区内的植树绿化，种植树木可以有效吸附、阻滞和减轻污染物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此外做好工作人员的生态环境保护教育及宣传工作。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后，可进一步将项目对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在最低限度。</p>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述

怀化市茂丰车辆服务有限公司拟投资 400 万元在怀化市南环路湖南怀化国际汽车城内（湖天南大道与锦溪南路之间）建设怀化市茂丰车辆服务有限公司机动车尾气检测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 4950 m²，总建筑面积 4950 m²。产品方案：年检车规模为 30000 辆。本项目不得进行维修、保养等项目，如进行汽车维修等项目则需另行进行环境评价。

2、选址及规划符合性

（1）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怀化市湖南怀化国际汽车城内，项目为小型企业，主要从事车辆质检技术服务，符合怀化市总体发展规划。

（2）交通

项目东距怀化市锦溪南路 110m，北距怀化市南环路 350m，西距湖天南大道距项目 1.3km，南距怀化绕城高速 650m，西南方向 750m 为怀化市高铁站，因此项目对外交通十分方便。

（3）环境保护角度

①在正常生产情况下，本工程经采取有效污染治理，对评价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对关心目标影响较小，区域环境质量不会发生明显的变化，符合该地区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②项目选址地处空旷地带，有利于废气的扩散。

综上，本项目选址符合怀化市总体规划要求。拟选厂址交通便利，水电供应有保障，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保持较好，工程布局分区明确，紧凑合理，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外排污染物对区域环境影响不大，区域环境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本评价认为在项目落实环保设施的前提下，项目选址从环保角度分析可行。

3、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表明，拟建项目所在地的大气监测因子日平均浓度均达到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要求；评价范围内舞水地表水各评价因子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水质要求；区域声环境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4、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版),属于鼓励类中“十六、汽车 10、汽车产品开发、试验、检测设备及设施建设”及“三十一、科技服务业 6、分析、试验、测试以及相关技术咨询与研发服务,智能产品整体方案、人机工程设计、系统仿真等设计服务”,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5、清洁生产分析

评价认为,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其清洁生产水平处于同行业国内平均水平。

6、建设项目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工业园准入条件。但本项目在建成运营,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的排放会影响周围环境质量。本项目通过加强管理及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以有效地消除或减缓项目建设带来的不利影响,并将产生较好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项目建设的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因此,只要本项目严格按照评价中提出的环保治理措施要求,在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和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本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是可行的。

二、建议

1、项目建设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废气、废水及固废处理措施必须同时设计、同时施工，经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能投入使用。

2、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杜绝安全事故特别是火灾的发生。

3、建设单位要严格加强环保管理，建立健全各项环保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和环保台帐，指定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确保污染治理措施有效运行。

4、建设单位在项目营运期要加强对车辆的有效管理，进出检测站车辆需减速行驶，检测线进出口设置禁鸣标志，并减少机动车怠速状态汽车尾气的排放及汽车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此外加强环境管理，减少项目运营过程中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

附图及附件

附图：

附图一：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平面布置图

附图三：监测点位图

附图四：怀化市全城污水处理厂

附图五：污水管网布设图

附图六：卫星影像图

附件：

附件一：环评委托书

附件二：环境质量标准执行标准函

附件三：监测报告及质量保证单

附件四：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Leq_{\text{总}} = 10 \lg \left(\sum_{i=1}^n 10^{0.1 Leq_i} \right)$$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